

安全生产行政执法文书

现场检查记录

(京东)应急现记〔2022〕执 02909 号

被检查单位：北京宇麒餐饮管理有限公司(92110101L287289281)

地址：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街道五道营胡同 53 号

法定代表人(负责人)：_____ 职务：_____ 联系电话：_____

检查场所：_____ 经营场所

检查时间：2022 年 6 月 24 日 15 时 33 分至 6 月 24 日 15 时 43 分

我们是_____ 东城区 _____ 应急管理局行政执法人员_____ 谢韞泽 _____、_____ 徐少京 _____，证件号码为_____ 01000124074 _____、_____ 01000124053 _____，这是我们的证件(出示证件)。

现依法对你单位进行现场检查，请予以配合。

检查情况：当日检查情况如下：

1. 生产经营单位对安全生产监督检查人员依法履行监督检查职责，是否予以配合(未发现明显问题)；

2. 落实扫码测温情况(未发现明显问题)。

(以下空白)

检查人员(签名)：_____

被检查单位现场负责人(签名)：_____

2022 年 6 月 24 日